

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测报 告表

建设单位：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翔远（常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

建设单位：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薛建军

编制单位：翔远（常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吴飞翔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电话：13814778289

传真：/

邮编：213300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溧城镇盛昌路 18 号

编制单位：翔远（常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5295119357

邮编：213000

传真：/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大道 7 号经纬大厦 3 层 3054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溧城镇盛昌路 18 号				
主要产品名称	饲料成套设备		生物质成套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5 套/年		5 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5 套/年		5 套/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 年 12 月	开工日期		2021 年 01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01 月竣工调试	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01 月 23 日-24 日	
环评表审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苏州淀杉湖城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	比例 5%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比例 5%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 3、《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6、《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修订，2018 年 5 月 1 日实行； 7、《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1 月 24 日修订，2018 年 5 月 1 日实行； 8、《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人民政府令[1993]第 38 号令，1993 年 9 月)； 9、《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 号)；				

续表一

<p>验收监测依据</p>	<p>10、《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p> <p>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p> <p>1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p> <p>1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改）；</p> <p>1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施行）；</p> <p>15、《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19]327号）；</p> <p>16、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淀杉湖城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20年12月）；</p> <p>17、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常溧环审【2021】8号）2021年01月14日）；</p> <p>18、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p>																						
<p>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p>	<p>1、废气</p> <p>该项目产生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该项目废气排放标准限值具体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废气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width: 20%;">污染物</th> <th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r> <th style="width: 40%;">监控点</th> <th style="width: 40%;">浓度（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颗粒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水</p> <p>该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参照执行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该项目废水接管标准见表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废水接管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污染物</th> <th style="width: 30%;">排放限值（mg/L）</th> <th style="width: 50%;">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化学需氧量</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0</td> <td rowspan="5"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悬浮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磷</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³ ）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污染物	排放限值（mg/L）	标准来源	化学需氧量	450	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悬浮物	400	氨氮	30	总磷	6	总氮	45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³ ）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污染物	排放限值（mg/L）	标准来源																					
化学需氧量	450	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悬浮物	400																						
氨氮	30																						
总磷	6																						
总氮	45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3、噪声				
	该项目噪声排放标准见表 1-3。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边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标准限值 dB (A)	
				昼	夜
	东、南、西、北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65	55
	东南侧大园村居民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	60	50
	4、固废				
	<p>该项目一般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2013 年修改单)，危险固体废弃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2013 年修改单)，同时执行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修改单以及《关于发布〈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第 43 号) 的要求。</p>				
	5、总量控制				
该项目环评表中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量，详见表 1-4。					
表 1-4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控制项目	污染物	环评/批复量 (单位: t/a)			
废水 (该项目)	废水量	160			
	化学需氧量	0.056			
	悬浮物	0.048			
	氨氮	0.004			
	总磷	0.0005			
	总氮	0.0056			

表二

1、工程建设内容

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成立于2012年01月，位于溧阳市溧城镇盛昌路18号，租赁溧阳市盛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闲置厂房，主要从事饲料机械、生物质机械等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修理等业务。

该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取得溧阳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备案（备案号：溧中行审备[2020]161号），于2020年12月委托苏州淀杉湖城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2021年01月14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常溧环审【2021】8号）。项目已投资100万元人民币建设完成“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该项目已具备年加工饲料成套设备和生物质成套设备各5套的生产能力。

该项目职工8人，年工作250天，白班单班制生产，每班工作8小时，厂区内不设食堂、浴室和宿舍，员工就餐外购。

该公司委托我公司（翔远（常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对“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进行验收监测。我公司接受委托后，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根据现场踏勘情况并在检查、收集和查阅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竣工验收监测方案。并委托江苏国泰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2021年01月23日-24日按监测方案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检测，根据检测结果及相关环境问题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本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为该项目的验收及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该项目产品方案见表2-1、生产设备一览表见表2-2、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2-3。

表2-1 该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h/a)	建设情况
饲料成套设备	5套/年	5套/年	2000	已建成
生物质成套设备	5套/年	5套/年		

表2-2 该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设计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备注
1	数控切割机	/	1	1	同环评一致
2	剪板机	/	1	1	同环评一致
3	折板机	/	1	1	同环评一致
4	锯床	/	2	2	同环评一致
5	钻床	/	2	2	同环评一致
6	车床	/	3	3	同环评一致
7	焊机	/	6	6	同环评一致
8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	1	2	增加一套备用
9	风机	/	1	1	同环评一致

续表二

表 2-3 该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设计情况	实际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下料区	40m ²	同环评一致	生产车间一层内部分区
	成型区	40m ²		
	焊接区	40m ²		
	机加工区	120m ²		
贮运工程	原料区	80m ²	同环评一致	生产车间西北角
	成品区	50m ²	200m ²	生产车间中间
公用工程	给水	新鲜用水 202m ³ /a, 200m ³ 生活用水, 2 m ³ 切削液配比水	同环评一致	依托厂区内自来水管网供水
	排水	160m ³ /a	同环评一致	依托出租方厂区污水管网
	供电	10 万 kwh	同环评一致	当地电网,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措施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同环评一致	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废水处理措施	/	同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暂由溧阳市昆仑街道胥渚社区总支部委员会托运至溧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 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固废处置措施	10m ² , 一般固废堆场	同环评一致	生产车间东南侧
5m ² , 危险废物堆场		同环评一致	生产车间西侧	

2、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1 该项目相关的原辅材料消耗表及理化特性见表 2-4。

表 2-4 该项目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成分	环评设计年估用量	实际年估用量 (t)
1	钢板	碳钢, t10mm	150 吨	150 吨
2	槽钢	钢, 10#	10 吨	10 吨
3	方钢	钢	5 吨	5 吨
4	圆钢	钢	10 吨	10 吨
5	钢管	钢, 6-1240×1-200mm	10 吨	10 吨
6	焊条	主要成分为铁、锰 (不含铅)	1 吨	1 吨
7	切削液	主要为矿物油	0.2 吨	0.2 吨
8	二氧化碳气体	工业级	2 瓶	2 瓶

2.2 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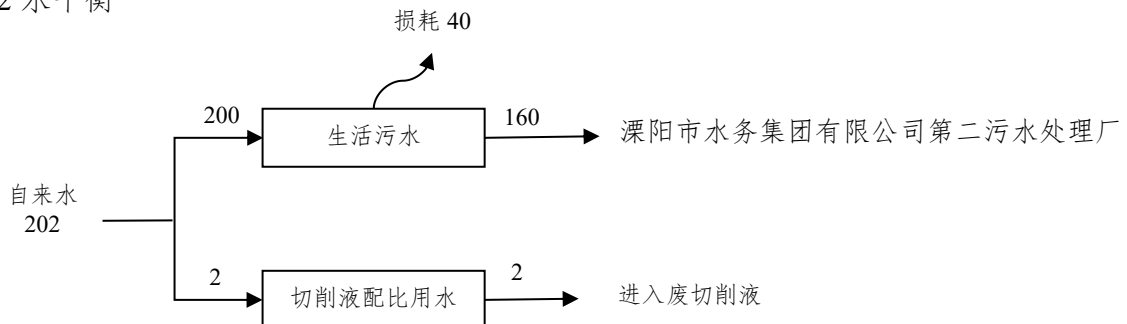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t/a)

续表二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3.1 生产工艺流程

经现场核实，生产工艺与原环评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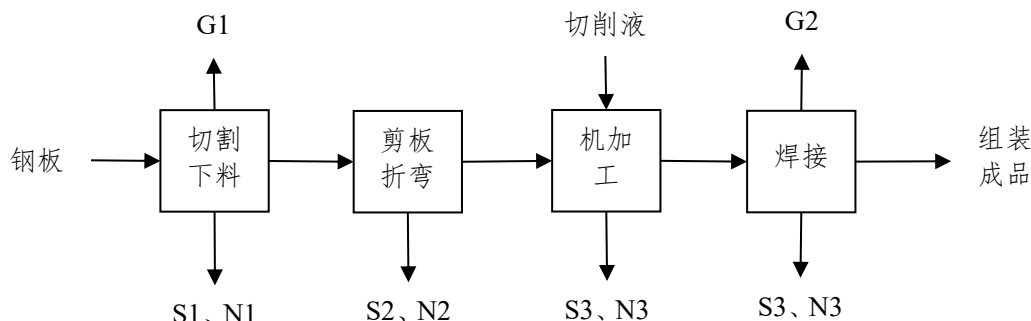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切割下料：对原料钢材进行切割得到符合规格的钢材。

产污环节：下料粉尘 G1，下料噪声 N1，金属边角料 S1。

剪板折弯：通过剪板、折板机将钢材加工成相应的形状。

产污环节：剪板折弯噪声 N2、金属边角料 S2。

机加工：通过钻床、锯床、车床对工件进行机加工。本工段使用少量切削液进行冷却、润滑。

产污环节：机加工噪声 N3，废切削液 S3。

焊接：本工段使用二氧化碳保护焊，对工件进行人工焊接。此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

产污环节：焊接烟尘 G2，焊接噪声 N4，废焊材 S4。

组装成品：将加工完成的各部件进行组装形成成品。

3.2 产排污情况

（1）废水

该项目污水主要来自于职工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依托出租方现有雨污管网；市政污水管道正在建设中，生活污水暂由溧阳市昆仑街道胥渚社区总支部委员会托运至溧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2）废气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下料粉尘和焊接烟尘。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下料粉尘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续表二

(3) 噪声

该项目主要为数控切割机、剪板机、折板机、锯床、钻床、焊机等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通过加强车间管理，利用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 固废

该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焊材、废切削液和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和废焊材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处置；废切削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厂区内设置一般固废堆场（10m²）一处，危险废物堆场（5m²）一处。

2-5 固体废弃物及其处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属性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环评表预测产生量(t/a)	实际估算量(t/a)	治理措施	
							环评/初步设计的要求	实际处理情况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	2	2	环卫清运	同环评一致
2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0.2	0.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3	金属边角料	一般废物	/	/	1	1	外售综合利用	同环评一致
4	废焊材		/	/	0.1	0.1		

表三

1、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附示意图，标出废气、废水和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根据该项目生产工艺和现场勘察情况，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及排放情况

类别	来源/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初步设计治理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气	下料	颗粒物	车间通风	同环评一致
	焊接	颗粒物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同环评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	暂由溧阳市昆仑街道胥渚社区总支部委员会托运至溧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噪声	采取隔声、吸声、消声、减震等防治措施			通过加强车间管理，利用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废切削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金属边角料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废焊材			
卫生防护距离	以生产车间外扩 50m 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经现场踏勘，在该范围内目前无居民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设置。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禁止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目标。			以生产车间边界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范围，根据现场踏勘，该范围内无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续表三

2、厂区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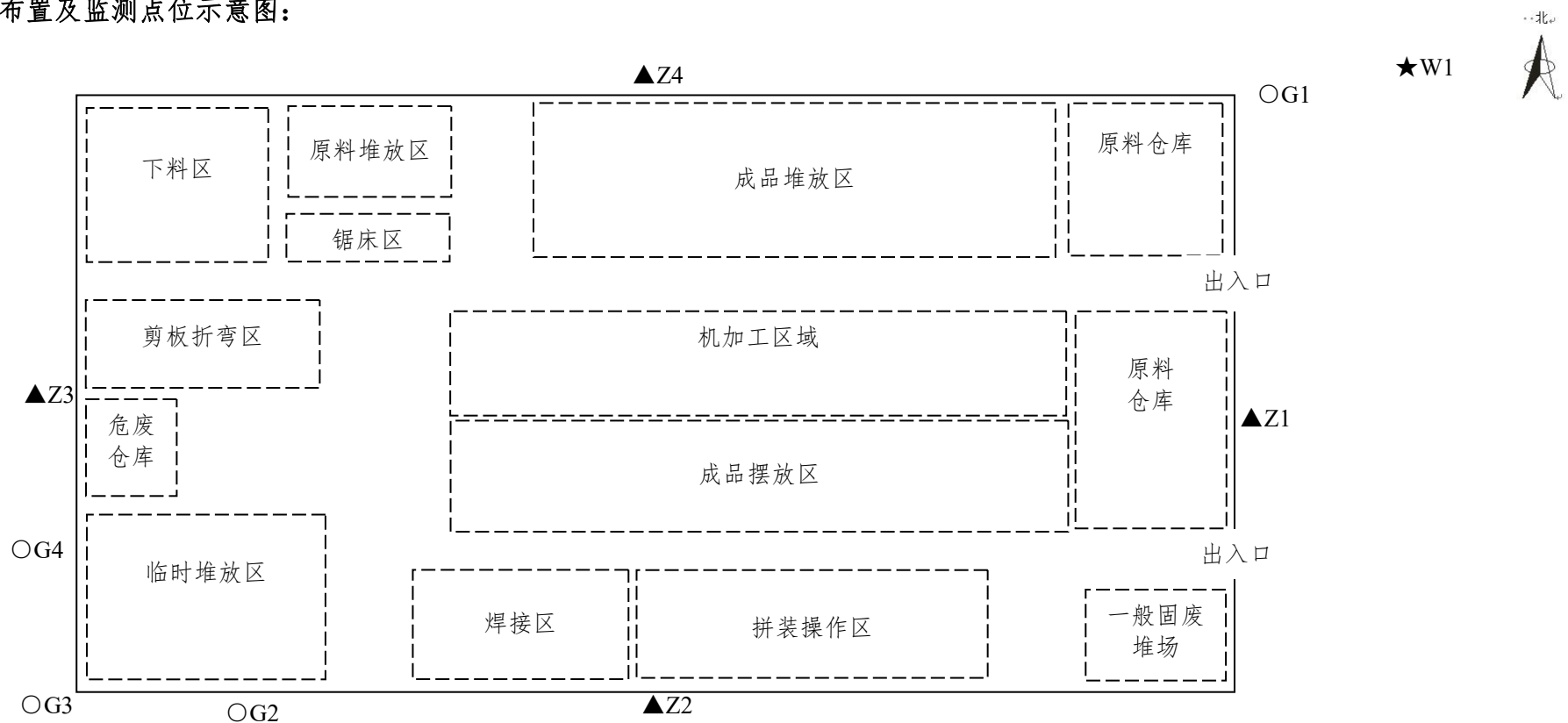


图 3-1 厂区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示意图

- 表示无组织监控点；
- ★—表示废水监测点；
- ▲—表示噪声监测点。

2021 年 01 月 23 日-24 日监测期间：天气均为晴，东北风，风速均小于 5m/s。

▲Z5

表四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标准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

结论：

本项目位于溧阳市溧城镇盛昌路 18 号，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学校等敏感目标，选址合理；建设符合相关规划、环保政策；采用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总体上对评价区域环境影响较小，不会降低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总量在可控制的范围内平衡，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认为本项目落实环评报告中的全部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具有环境可行性。

建议：

①建设项目应加强环境管理。②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并对部分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以改善项目周围的声环境质量。③加强业务培训和宣传教育工作，使每个职工树立节能意识、环保意识，保障清洁生产的顺利实施。

(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该项目环评审批建议见附件。

表五

1、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1 该项目监测分析及仪器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型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主要仪器	仪器编号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滴定管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2204B	GTET (J) -FX-00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759S	GTET (J) -FX-044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无组织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电子天平 FA2204B	GTET (J) -FX-005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GTET (J) -CY-048
			AWA6221A 声校准器	GTET (J) -CY-049

1.2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5-2。

表5-2 质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物	样品数 (个)	平行样			加标样		
		平行样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加标样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化学需氧量	8	2	25	100	/	/	/
氨氮	8	2	25	100	2	25	100
总磷	8	2	25	100	2	25	100
总氮	8	2	25	100	2	25	100

1.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总悬浮颗粒物采样、运输和分析全过程应做全程序空白；
- (2) 大气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流量计进行校核，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1.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限内；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偏差均不大于 0.5dB，测试数据有效。

表六

1、验收监测内容

1.1 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详见表 6-1。

表 6-1 项目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测点	OG1、G2、G3、G4	颗粒物	3 次/天，连续 2 天

1.2 噪声监测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2。

表 6-2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东、南、西、北四侧厂界	噪声	连续 2 天，每天昼间 1 次
东南侧大园村居民区（敏感点）		

1.3 废水监测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详见表 6-3。

表 6-3 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污水收集池	★W1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4 次/天，连续 2 天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 工况	2021年01月23日-24日对该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等污染源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等进行了现场监测和检查,监测期间正常生产,满足验收工况要求,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如表7-1。											
	表7-1 监测期间工况表											
	监测日期	生产工序	设计生产量	监测期间实际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21年01月23日	饲料成套设备	5套/年	正常生产				/				
		生物质成套设备	5套/年									
2021年01月24日	饲料成套设备	5套/年	正常生产				/					
	生物质成套设备	5套/年										
1、验收监测结果												
1.1 废气监测结果												
该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7-2。												
表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mg/m ³)					
2021年01月23日	颗粒物	上风向OG1	0.183	0.133	0.200	0.200	1.0					
		下风向OG2	0.450	0.367	0.417	0.450						
		下风向OG3	0.367	0.400	0.483	0.483						
		下风向OG4	0.467	0.383	0.433	0.467						
2021年01月24日	颗粒物	上风向OG1	0.167	0.200	0.117	0.200	1.0					
		下风向OG2	0.417	0.433	0.317	0.433						
		下风向OG3	0.450	0.483	0.333	0.483						
		下风向OG4	0.400	0.383	0.367	0.400						
备注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1.2 废水监测结果												
该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详见表7-3。												
表7-3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mg/L)										标准限值 (mg/L)
		2021年01月23日					2021年01月24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	
污水收集池 W1	化学需氧量	196	104	220	115	159	268	194	182	166	202	450
	悬浮物	153	158	162	166	160	157	161	165	172	164	400
	氨氮	12.2	12.4	13.0	11.6	12.3	12.7	11.8	13.6	12.2	12.6	30
	总磷	2.10	2.16	2.21	2.25	2.18	2.13	2.20	2.24	2.29	2.22	6
	总氮	29.2	30.0	29.3	28.6	29.3	28.2	28.2	28.6	27.8	28.2	45
备注	参照执行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续表七

1.3 噪声监测结果

该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7-4。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LeqdB(A)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1 年 01 月 23 日	2021 年 01 月 24 日	
	昼间	昼间	昼间
东厂界外 1 米 1#点 Z1	53.2	52.4	65
南厂界外 1 米 1#点 Z2	52.2	52.5	
西厂界外 1 米 2#点 Z3	52.1	52.1	
北厂界外 1 米 3#点 Z4	52.7	52.7	
东南侧大园村居民区（敏感点）Z5	51.6	51.4	60

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敏感点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

1.4 固废验收调查结果

该项目固废验收调查结果详见表 7-5。

表 7-5 固体废弃物及其处理情况

序号	名称	属性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环评表预测产生量 (t/a)	实际估算量 (t/a)	治理措施	
							环评/初步设计的要求	实际处理情况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	2	2	环卫清运	同环评一致
2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0.2	0.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3	金属边角料	一般废物	/	/	1	1	外售综合利用	同环评一致
4	废焊材		/	/	0.1	0.1		

一般固废堆场位于生产车间东南侧，约 10 平方米，堆场设置于车间内，地面已进行硬化，做到防风、防雨、防流失，由专人负责。满足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修改单的要求。

危废仓库位于生产车间西侧，约 5 平方米，堆场设置于车间内，危废仓库分类设置，车间地面环氧地坪，同时设置收集盘，做到防扬散、防渗漏、防流失，基本能有效的避免发生事故时危险废物进入外环境。各类危废设有危废标识牌，在危废仓库内分类堆放。危废仓库外设置有危废贮存场所标识牌和安全锁，危废仓库由专人负责，同时在厂区公示栏有危废产生单位信息公开标志牌。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19]327 号）中的要求。

续表七

1.5 总量核算

该项目废水和废气中各类污染物实际年排放总量和环评/批复总量控制指标详见表 7-6。

表 7-6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控制项目	污染物	环评/批复量 (单位: t/a)	实际年排放量 (单位: t/a)	达标情况
废水 (全厂)	废水量	160	160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056	0.029	符合
	悬浮物	0.048	0.026	符合
	氨氮	0.004	0.002	符合
	总磷	0.0005	0.0004	符合
	总氮	0.0056	0.0046	符合
备注	该项目无法提供单独的用水发票, 故该项目全厂废水产生量按照环评预测全厂量进行核算, 环评中 8 人, 验收时实际 8 人, 则年预估排放废水量 160 吨。			

表八

8、该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p>一、根据《报告表》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的前提下，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确定的内容在溧阳市昆仑街道盛昌路18号进行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p>	<p>该项目已按照《报告表》中要求进行建设，已投资100万元人民币建设完成“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p>
<p>二、项目在设计、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必须贯彻“三同时”制度，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几点：</p> <p>1、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完善厂区排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进入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2、严格按《报告表》中相关要求落实废气收集及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厂界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3、对厂区合理布局、统一规划。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p> <p>4、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的要求规范建设及维护一般固废和危废暂存场所，并按照相关规定，分类收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规范处置。</p> <p>5、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采用先进工艺和先进设备，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p> <p>6、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p>	<p>1、该项目污水主要来自于职工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依托出租方现有雨污管网；市政污水管道正在建设中，生活污水暂由溧阳市昆仑街道胥渚社区总支部委员会托运至溧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至芜太运河。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污水收集池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p> <p>2、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下料粉尘和焊接烟尘。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下料粉尘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的周界外最大浓度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3、该项目主要为数控切割机、剪板机、折板机、锯床、钻床、焊机等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通过加强车间管理，利用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东南侧大园村居民区（敏感点）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p> <p>4、该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焊材、废切削液和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和废焊材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处置；废切削液委托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厂区内设置一般固废堆场（10m²）一处，危险废物堆场（5m²）一处。</p> <p>5、企业已制定清洁生产制度，已落实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其他管理制度按照环保要求正逐步完善中。</p> <p>6、该项目废水、废气和固废已按环保要求规范化设置了排放口和堆场，并悬挂了环保标识牌。</p>

续表八

<p>三、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t/a)：</p> <p>1.废水：无生产废水，无需申请总量。</p> <p>2.废气：无需申请总量。</p> <p>3.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p>	<p>1、该项目废水年实际排放量核算为(t/a)： 污水总量：160、COD：0.029、SS：0.026、 NH3-N：0.002、TP：0.0004、TN：0.0046。</p> <p>2、废气：/</p> <p>3、固废：零排放。</p>
<p>四、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并按规定进行验收，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p>	<p>该项目目前正处于竣工环保验收阶段。</p>
<p>五、本项目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p>	<p>该项目验收期间未发生重大变动。</p>
<p>六、本项目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p>	<p>该项目已建成。</p>

表九

一、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01 月，位于溧阳市溧城镇盛昌路 18 号，租赁溧阳市盛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闲置厂房，主要从事饲料机械、生物质机械等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修理等业务。

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取得溧阳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备案（备案号：溧中行审备[2020]161 号），于 2020 年 12 月委托苏州淀杉湖城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01 月 14 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常溧环审【2021】8 号）。

项目已投资 100 万元人民币建设完成“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该项目已具备年加工饲料成套设备和生物质成套设备各 5 套的生产能力。

验收期间，该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符合竣工环保验收的条件。

2、监测期间工况及气象条件

该项目于 2021 年 01 月 23 日-24 日监测期间，该公司正常生产，符合验收监测要求。2021 年 01 月 23 日-24 日，天气均为晴，风速均小于 5m/s，符合噪声监测要求。

3、验收期间污染物排放监测和调查结果

（1）废气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下料粉尘和焊接烟尘。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下料粉尘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的周界外最大浓度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废水

该项目污水主要来自于职工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依托出租方现有雨污管网；市政污水管道正在建设中，生活污水暂由溧阳市昆仑街道胥渚社区总支部委员会托运至溧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污水收集池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续表九

(3) 噪声

该项目主要为数控切割机、剪板机、折板机、锯床、钻床、焊机等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通过加强车间管理，利用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东南侧大园村居民区（敏感点）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4) 固废

该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焊材、废切削液和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和废焊材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处置；废切削液委托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厂区内设置一般固废堆场（10m²）一处，危险废物堆场（5m²）一处。

表 9-1 固体废弃物及其处理情况

序号	名称	属性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环评表预测产生量(t/a)	实际估算量(t/a)	治理措施	
							环评/初步设计的要求	实际处理情况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	2	2	环卫清运	同环评一致
2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0.2	0.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3	金属边角料	一般废物	/	/	1	1	外售综合利用	同环评一致
4	废焊材		/	/	0.1	0.1		

一般固废堆场位于生产车间东南侧，约 10 平方米，堆场设置于车间内，地面已进行硬化，做到防风、防雨、防流失，由专人负责。满足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修改单的要求。

危废仓库位于生产车间西侧，约 5 平方米，堆场设置于车间内，危废仓库分类设置，车间地面环氧地坪，同时设置收集盘，做到防扬散、防渗漏、防流失，基本能有效的避免发生事故时危险废物进入外环境。各类危废设有危废标识牌，在危废仓库内分类堆放。危废仓库外设置有危废贮存场所标识牌和安全锁，危废仓库由专人负责，同时在厂区公示栏有危废产生单位信息公开标志牌。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19]327 号）中的要求。

续表九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总量以及废水排放量均符合该项目环评中总量的要求。

总结论：该项目能较好地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验收监测期间，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固废零排放。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中的总量控制要求，环评/批复中的各项要求已落实到位。符合验收条件。

二、建议

(1) 加强生产管理，按照环保要求，不得随意改变原材料、增加设备、改变厂区平面布置和改变工艺；

(2) 在今后的生产中严格按照环保要求进行生产，履行相应的环保手续；

(3) 待区域市政污水管网建成后，尽快落实污水接管工作。

三、附图

-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2、建设项目周边概况图；
- 3、建设项目实际厂区平面布置图。

四、附件

- 附件 1 《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 附件 2 厂房租赁合同以及土地使用证；
- 附件 3 污水清运协议；
- 附件 4 废切削液危废处置合同；
- 附件 5 该项目验收期间工况说明；
- 附件 6 项目主要原料、公辅工程和设备清单情况表；
- 附件 7 固废清单；
- 附件 8 环保标识牌。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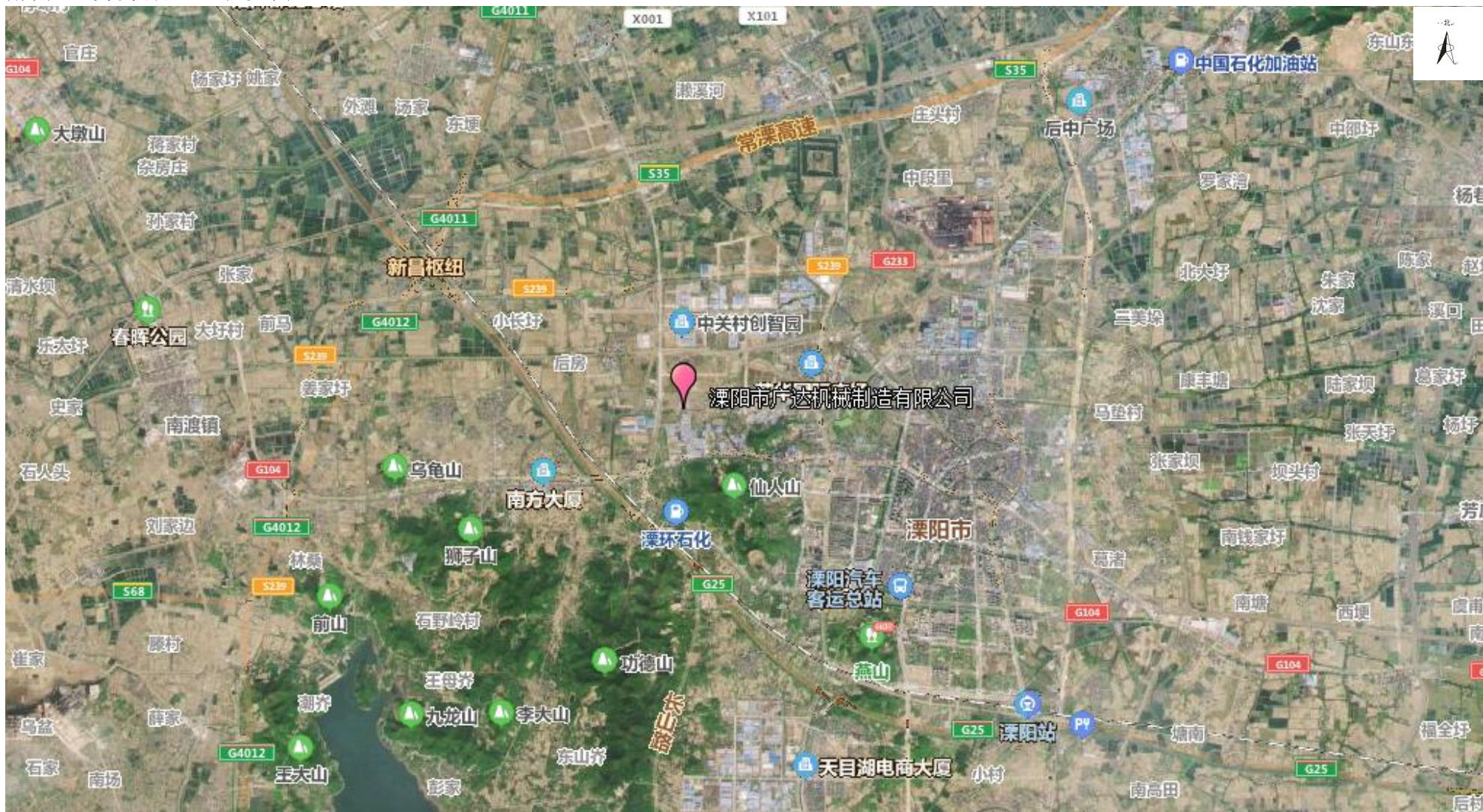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20457-35-03-572913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溧城镇盛昌路18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119° 25' 46" 北纬：31° 26' 19"			
	设计生产能力	饲料成套设备5套/年、生物质成套设备5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饲料成套设备5套/年、生物质成套设备5套/年			环评单位	苏州淀杉湖城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常溧环审【2021】8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年01月				竣工日期	2021年01月竣工调试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年05月07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481588463099D001W			
	验收单位	翔远（常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国泰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	所占比例（%）		5%				
	实际总投资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所占比例（%）		5%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000小时				
运营单位	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81588463099D			验收时间	2021年02月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量	/	/	/	/	/	160	160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0.029	0.056	/	/	/	/	/	
	悬浮物	/	/	/	/	/	0.026	0.048	/	/	/	/	/	
	氨氮	/	/	/	/	/	0.002	0.004	/	/	/	/	/	
	总磷	/	/	/	/	/	0.0004	0.0005	/	/	/	/	/	
总氮	/	/	/	/	/	0.0046	0.0056	/	/	/	/	/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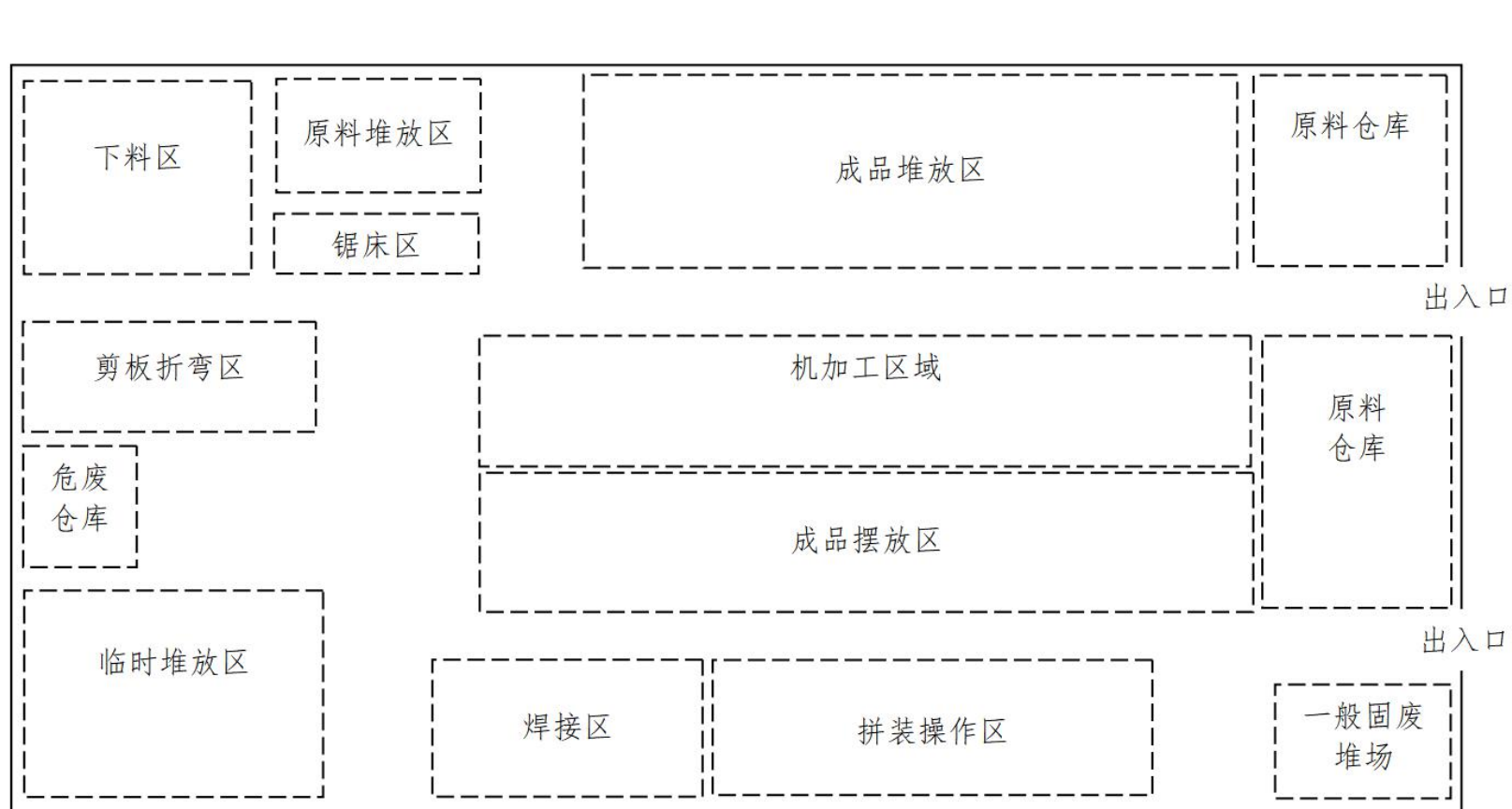
附图一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建设项目周边概况图



附图三建设项目实际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件 1 《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常溧环审〔2021〕8号

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批的《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的前提下，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确定的内容在溧阳市昆仑街道盛昌路18号进行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二、项目在设计、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必须贯彻“三同时”制度，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几点：

— 1 —

1.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完善厂区排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进入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严格按《报告表》中相关要求落实废气收集及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厂界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对厂区合理布局、统一规划。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

4.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的要求规范建设及维护一般固废和危废暂存场所，并按照相关规定，分类收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规范处置。

5.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采用先进工艺和先进设备，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

6.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三、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为(t/a):

1.废水：无生产废水，无需申请总量。

2.废气：无需申请总量。

3.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四、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并按规定进行验收，向社会公开验

收报告。

五、本项目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本项目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项目编码:2020-320457-35-03-572913)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管委会，苏州淀杉湖城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1年1月14日印发

附件 2 厂房租赁合同以及土地使用证；

租 赁 协 议

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甲方：濮阳市盛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乙方：薛建军

- (一)、乙方租用甲方办公室三间，车间 1600 m²。每年租金为人民币：壹拾捌万元整 (¥180000)。
- (二)、乙方在租期内对房屋进行改造、装修，需征得甲方同意，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三)、乙方在租期内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确保合法经营，如发生有关责任事故一概与甲方无关。
- (四)、乙方在租期内涉及工商、城管、环保、税收、治安等部门收取的经营税费及水、电费均由乙方承担。
- (五)、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六)、租用按照先租后用的原则、下年租用提前贰个月签订，租期满后租用场地车间要完好归还、造成毁坏的按价赔偿。
- (七)、在租用期间内不得转让他人使用。
- (八)、租赁期限从 2020 年 09 月 10 日至 2021 年 09 月 10 日。
- (九)、租金的支付、先付后租。
- (十)、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

代表：

地址：新昌工业园盛昌路 18 号

日期：



乙方：

代表：

日期：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租房协议

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甲方：溧阳市盛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乙方：薛建军

- (一)、乙方租用甲方办公室二四间。每年租金为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14000）。
- (二)、乙方在租期内对房屋进行改造，装修，需征得甲方同意，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三)、乙方在租期内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确保合法经营，如发生有关责任事故一概与甲方无关。
- (四)、乙方在租期内涉及工商、城管、环保、税收、治安等部门收取的经营税费及水、电费均由乙方承担。
- (五)、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六)、租用按照先租后用的原则、下年租用提前贰个月签订，租期满后租用场地车间要完好归还、造成毁坏的要按价赔偿。
- (七)、在租用期间内不得转让他人使用。
- (八)、租赁期限从2020年12月10日至2021年12月10日。
- (九)、租金的支付、先付后租。
- (十)、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溧阳市盛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代表：

地址：新昌工业园盛昌路16号

日期：

乙方：

代表：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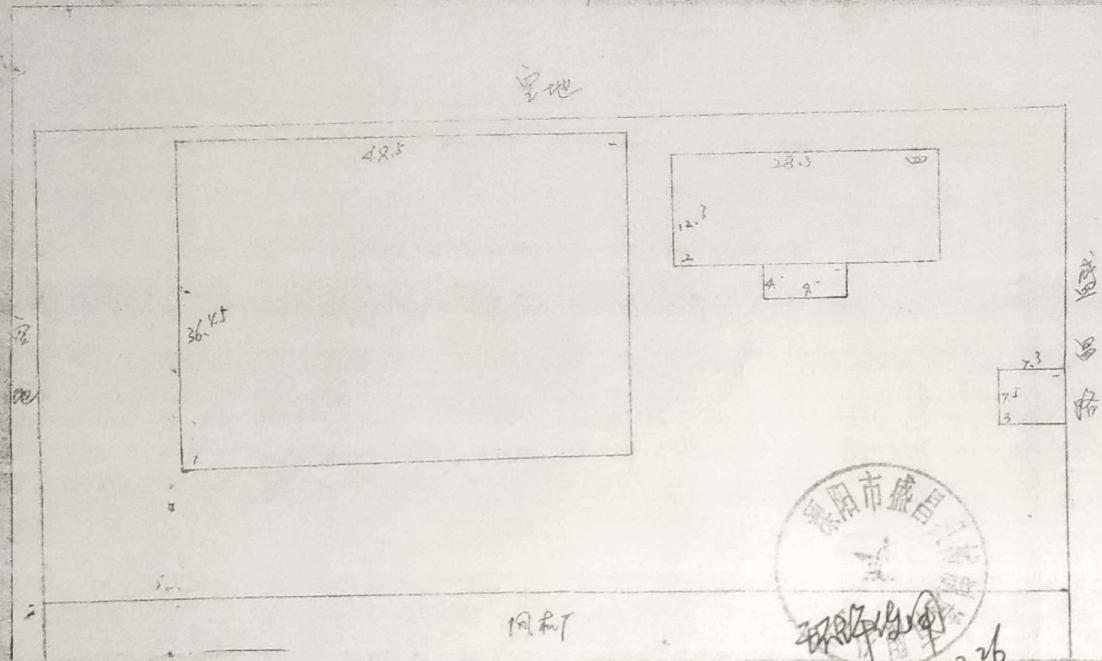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房地产平面图

图号:

注意事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企业粪便及生活污水清运处理协议

甲方：漯河市昆仑街道骨汤社区党总支委员会

乙方：漯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为了保护漯河镇水环境卫生安全，切实有效做好企业粪便及生活污水清运工作，现根据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协议条款如下：

一、乙方自愿将企业的粪便及生活污水等委托甲方清运与处理，不得私自排放。

二、乙方企业的粪便及生活污水中不得含有企业生产废水，一经发现立即提请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按照随意排放工业废水进行立案查处，并由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三、乙方必须承担粪便及生活污水清运及处置费用，每年暂定为3000元（人民币），费用于当年 12 月 31 日前全额付清。逾期按日收取千分之三的滞纳金。

四、协议时效暂定为壹年，即 2021 年 01 月 22 日起至 2022 年 01 月 21 日止，逾期本协议自行作废。

五、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以上条款，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章）：

代表：

年 月 日

乙方：

代表：

年 月 日

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经营许可证编号：JS0826OOI560-2

合同编号：HAHC-20210123

甲方：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甲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需要进行焚烧处置的危险废物类别在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之内。甲、乙双方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危险废物集中处置相关要求和管理办法，就委托处置危险废物事宜协商一致，签订以下合同：

第一条 废物处置工艺

乙方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规定将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在乙方的焚烧炉内进行高温焚烧处置。

第二条 处置工业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

1、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是甲方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以下简称危险废物），其危险废物的名称、类别、八位码、包装形式以及形态等信息详见附件 1（危险废物处置清单）。

2、转移运输时，所载危险废物均须在甲乙双方的地磅处进行称重计量。甲乙双方约定计量的最大偏差为载重车辆的 0.3%。若双方计量的偏差在最大偏差 0.3% 以内，则以双方地磅记录的平均重量作为最终的结算依据；若双方计量的偏差超过 0.3%，则须由计量机构来验证结果。若甲方没有计量称重设备，则约定以乙方计量称重为准。

第三条 转移流程

- 1、在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后，由甲方办理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审批手续。
- 2、甲方在将危险废物转移至乙方前，须以书面形式或电子文本形式将待处置

废物的转移申请名称、数量、类别、八位码、包装、标识情况告知乙方，乙方安排装运计划。

3、由于本协议需报环保部门备案并接受环保部门的审批和监管，若在协议执行期间环保相关审批手续和政策调整，甲乙双方应同意按调整后的政策和程序执行。

第四条转移约定

1、本合同项下计划处置危险废物由甲方负责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输。

2、甲方保证实际转移的危险废物与本协议约定的名称、数量、类别、八位码、包装等相符，保证包装容器密封、无破损。

3、甲方须对移交的危险废物进行可靠、安全、密闭的包装以确保运输贮存过程中不发生抛洒泄漏。具体包装形式见附件约定，并对每个包装物按照规范粘贴或悬挂危险废物标签（按要求写全标签内容），分类储放，不得混装。

4、本合同项下待处置危险废物由乙方负责或委派人员赴甲方的贮存场所进行现场核对，核对拟转移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八位码、包装、标识情况，初步核对后再根据乙方的接收计划进行转移。

5、移交时甲方应严格按环保局相关要求做好出入库手续。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填写其名称、化学成份、相关特性等信息，并按环保局规定流程经双方及运输单位确认。

6、乙方应根据协商确认的收集计划对甲方的废弃物进行转移。如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当天无法及时运输，则由甲方向乙方承担运输费用，运输费用按本协议的规定收取。

7、在危险废物由甲方转移至乙方后，若发现转移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八位码、成分、包装、标识中的任一项与协议约定的不一致时，乙方有权将危废物退回甲方，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8、如因甲方的废物所含危险物质超出乙方处置范围引起的后果，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乙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出现废物所含成分超出乙方处置范围或与在签订协议前提供给乙方的样品出现不符的情况，乙方有权拒绝处置并退回甲方，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9、甲方负责对危险废物安全包装负责，并完成装车作业，如因甲方提供的包装物或容器质量等原因造成的泄露，由甲方负责全部责任。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泄露，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10、甲乙双方同意，乙方可随时到甲方现场要求抽检甲方委托处置废物，若出现废物成分与甲方提供成份不一致的，由甲方负责整改。若甲方对乙方检验的结果有异议，可委托第三方资质检测机构进行取样分析，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若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超出乙方的经营范围或能力范围，乙方有权不予处置退回给甲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 环境污染责任承担

在废物转移前或在转移过程中因包装容器泄露、废物成分变化或混入非约定废物等而发生任何环境污染问题或事故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在废物转移至乙方后，乙方对其所可能引起的任何环境污染问题或事故承担全部责任（因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而引起的除外，如包装不符合约定而洒漏、成分变化或混入非约定废物而产生意外风险）。

第六条 危险废物处置数量、价格、费用及支付

1、甲乙双方根据危险废物处置市场及检验结果等因素协商一致确定本合同危险废物处置的单价，具体处置执行价格、运输费用等见附件 2。

2、乙方根据甲乙双方确认的转移数量及处置价格，开具发票作为双方结算和支付凭据。

3、在合同有效期内，如国家向乙方征收相关环境税，其合同危废处置量的相应费用将由甲方承担支付。

第七条 保密义务

双方承诺，本合同项下的处置价格、数量以及相关信息严格保密，不得将该资料泄露给任何人和公司（经对方书面同意的除外）。若甲方泄露，则乙方有权拒绝处置废物，并要求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 3 万元的违约金。若乙方泄露，则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3 万元的违约金。本项保密义务之约定于本协议期满、终止或解除后之三年内，仍然有效。

第八条 不可抗力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战争、水灾、火灾、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而造

成本协议无法正常履行，且通过双方努力仍无法履行时，本协议自动解除，且双方均不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九条 责任条款

在甲方厂区内，若因甲方的过失，造成乙方财产受损或乙方人员伤亡时，甲方应负全部责任。若因乙方的过失，造成甲方财产受损或甲方人员伤亡时，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乙方按照约定已派车至甲方，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拒绝运输，且甲方应每车次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 1、危险废物名称、类别、八位码、主要成分指标与本协议约定不符的；
- 2、危险废物包装或标识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或本协议约定的。
- 3、转移至乙方的危险废物，含有不在本协议约定的危险废物类别的，乙方有权退回甲方，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并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甲方有隐瞒危险废物成分或夹杂不明危险废物行为的或甲方的原因给乙方造成人员伤亡或设备损坏的，甲方除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外，未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承担违约金 3 万元，造成严重后果的按责任事故由甲方直接责任人员承担相应的行政或者刑事责任。

4、甲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处置费的，每延期一天，甲方应按到期应付废物处置费的 0.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30 天的，乙方有权不再接收甲方的危险废物，同时解除本协议。

第十条 协议终止

若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且未获延期核准，或经有关机关吊销，则本协议自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被吊销之日起自动终止，甲方无权要求乙方因此承担任何责任。终止前已履行部分的处置费或违约责任，按本协议约定执行。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可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二条 协议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并在危险废物网上管理系统办理完毕相关审批手续后

附件 1：废物处置清单

废物处置清单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数量（吨）	八位码	包装形式
1	废切削液	HW09	0.2	900-006-09	桶装
2					



附件 2

废物处置价格及支付

甲、乙双方根据危险废物处置市场及检验结果等因素协商一致确定本合同危险废物处置的单价：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数量（吨）	八位码	包装形式	处置价格 (含税)
1	废切削液	HW09	0.2	900-006-09	桶装	10000
2						

备注：

- 1、本处理费不含运输费用。
- 2、本协议处置价格按以上价格执行，含税票（税率 6%）。
- 3、本协议签订后，甲方向乙方预付___/___元的废物处置费。若甲方移交给乙方处置的废弃物数量没达到该预付款，该预付费用不予退回。
- 4、废弃物转移完成，甲方立即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全额支付处置服务费用。
- 5、不满 1 吨以 1 吨计。

甲方（章）：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乙方（章）：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1 年 1 月 23 日

日期：2021 年 1 月 23 日

附件 5 该项目验收期间工况说明；

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验收工况说明

2021 年 01 月 23 日-24 日对该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等污染源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等进行了现场监测和检查，监测期间正常生产，满足验收工况要求，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如表 1。

表 1 监测期间工况表

监测日期	生产工序	设计生产量	监测期间实际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21 年 01 月 23 日	饲料成套设备	5 套/年	正常生产	/
	生物质成套设备	5 套/年		/
2021 年 01 月 24 日	饲料成套设备	5 套/年	正常生产	/
	生物质成套设备	5 套/年		/

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1 年 01 月 25 日

附件 6 项目主要原料、公辅工程和设备清单情况表；

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
主要原辅材料、生产设备及公辅工程说明

1、主要原辅材料

表 1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序号	名称	规格成分	环评设计年估用量	实际年估用量 (t)
1	钢板	碳钢, t10mm	150 吨	150 吨
2	槽钢	钢, 10#	10 吨	10 吨
3	方钢	钢	5 吨	5 吨
4	圆钢	钢	10 吨	10 吨
5	钢管	钢, 6-1240×1-200mm	10 吨	10 吨
6	焊条	主要成分为铁、锰(不含铅)	1 吨	1 吨
7	切削液	主要为矿物油	0.2 吨	0.2 吨
8	二氧化碳气体	工业级	2 瓶	2 瓶

2、主要生产设备

表 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设计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备注
1	数控切割机	/	1	1	同环评一致
2	剪板机	/	1	1	同环评一致
3	折板机	/	1	1	同环评一致
4	锯床	/	2	2	同环评一致
5	钻床	/	2	2	同环评一致
6	车床	/	3	3	同环评一致
7	焊机	/	6	6	同环评一致
8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	1	2	增加一套备用
9	风机	/	1	1	同环评一致

3、主要公辅工程

表 3 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设计情况	实际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下料区	40m ²	同环评一致	生产车间一层内部分区
	成型区	40m ²		
	焊接区	40m ²		
	机加工区	120m ²		
贮运工程	原料区	80m ²	同环评一致	生产车间西北角
	成品区	50m ²	200m ²	生产车间中间
公用工程	给水	新鲜用水 202m ³ /a, 200m ³ 生活用水, 2 m ³ 切削液配比水	同环评一致	依托厂区内自来水管网供水
	排水	160m ³ /a	同环评一致	依托出租方厂内污水管网
	供电	10 万 kwh	同环评一致	当地电网,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措施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同环评一致	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废水处理措施	/	同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暂由溧阳市昆仑街道管洁

			社区总支部委员会托运至溧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固废处置措施	10m ² ，一般固废堆场	同环评一致	生产车间东南侧
	5m ² ，危险废物堆场	同环评一致	生产车间西侧

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25日



附件 7 固废清单；

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固废清单

我公司（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饲料成套设备、生物质成套设备制造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焊材、废切削液和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和废焊材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处置；废切削液委托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厂区内设置一般固废堆场（10m²）一处，危险废物堆场（5m²）一处。主要具体内容及处理情况见表 1。

表 1 固体废物及其处理情况

序号	名称	属性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环评表预测产生量(t/a)	实际估算量(t/a)	治理措施	
							环评/初步设计的要求	实际处理情况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	2	2	环卫清运	同环评一致
2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0.2	0.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3	金属边角料	一般废物	/	/	1	1	外售综合利用	同环评一致
4	废焊材		/	/	0.1	0.1		

溧阳市广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5日



附件 8 环保标识牌。



